

企业业绩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宿城新区实验小学(上交宿迁南洋学校)田径场改建工程	宿迁市宿城新区实验小学	2920000.00 元
2	宿迁市宿豫区昆仑山路小学运动场、篮球场工程	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政府下相街道办事处	3191886.18 元
3	洋河新区梅香街小学操场改造工程	宿迁市洋河新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188800 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业绩 1



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

E3213010313202208014-1号

宿州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经磋商小组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E3213010313202208014-1**宿城新区实验小学(上交宿迁南洋学校)田径场改建工程(竞争性磋商)**的成交人，成交金额为：**贰佰玖拾贰万元整(¥2920000.00)**。

请贵公司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派代表与**宿州市宿城新区实验小学**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江苏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归档。

采购单位联系人：蔡宜宝

联系电话：



宿州市宿城新区实验小学



江苏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8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3份，成交人、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各1份。



宿城新区实验小学（上交宿迁南洋学校）田径场
改建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宿迁市宿城新区实验小学

承包人（全称）：宿迁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宿州市宿城新区实验小学

承包人（全称）：宿州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宿城新区实验小学（上交宿迁南洋学校）田径场改建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宿城新区实验小学（上交宿迁南洋学校）田径场改建工程；
2. 工程地点：宿州市宿城新区实验小学；
3. 工程内容：宿城新区实验小学（上交宿迁南洋学校）田径场改建工程，包含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承包范围：宿城新区实验小学（上交宿迁南洋学校）田径场改建工程，包含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日历天，以开工报告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贰佰玖拾贰万元整（¥：292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孙传忠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08 月 2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宿州市宿城新区实验小学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宿州市宿城新区实验小学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志强

组织机构代码： /

地 址：宿城新区吉林路南

邮政编码：223800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承包人：宿迁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宋蕴玉

组织机构代码：9132130077324623X4

地 址：宿迁市湖滨新城开发区

晓店镇工业园区

邮政编码：223800

法定代表人：宋蕴玉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公司宿迁

账 号：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宿城新区实验小学(上交宿迁南洋学校)田径场改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4日	
建设单位	宿迁市宿城新区实验小学	监理单位	江苏金优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宿迁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江苏中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内容	拆除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排水沟砌筑工程;沉沙井砌筑工程;跳远沙坑砌筑工程;领操台砌筑工程;混凝土基础浇筑、足球场减震垫铺设、30mm高免填充人造草坪足球场铺设工程 2363.94m ² 、13mm厚全塑型自结纹塑胶面层 4614.48m ² ;绿化工程;花岗岩路缘石安装及其他零星辅助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08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09月30日
工程造价	292万元	工程面积	7126.42 m ²
验收结果	1、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档案及有关资料齐全、有效、检查合格。 3、进场试验报告资料齐全合格,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4、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验收标准。 5、各项系统检测均能满足要求,系统试运行结果符合设计要求。 6、综上所述评定该工程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JSJY1110002007518001001

宿迁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政府下相街道办事处组织实施的宿迁市宿豫区昆仑山路小学运动场、篮球场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2022年09月23日前至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政府下相街道办事处与招标人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宿迁市宿豫区昆仑山路小学运动场、篮球场工程（包括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全部内容）

2. 中标价：叁佰壹拾玖万壹仟捌佰捌拾陆元壹角捌分(3191886.18元)

3. 中标工期：45日历天

4. 中标质量标准：合格

5. 中标项目负责人：顾家洲

6. 中标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苏232131307328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备案机关（专用章）

2022年08月25日



(GF—2017—0201)



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政府下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宿迁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宿迁市宿豫区昆仑山路小
学运动场、篮球场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宿迁市宿豫区昆仑山路小学运动场、篮球场工程

2. 工程地点: 宿迁市宿豫区昆仑山路小学;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宿豫发(2022)2号;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宿迁市宿豫区昆仑山路小学运动场、篮球场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宿迁市宿豫区昆仑山路小学运动场、篮球场工程等施工包
括工程量清单、图纸等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5日历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
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注:须全面服从甲方施工工序和工期安排,确保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并通过验
收。(按照甲方要求,签订工序和工期责任书)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佰壹拾玖万壹仟捌佰捌拾陆元壹角捌分(¥3191886.1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顾家洲。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3份，承包人执3份。

发包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32130077324623X4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321300 
法 定 代 表 人：宋蕴玉 
委 托 代 理 人：徐莹 
电 话：0527-81888791 
传 真：_____ 
电 子 信 箱：_____ 
开 户 银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城中支行 
账 号：1.....02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宿迁市宿豫区昆仑山路小学运动场、篮球场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月6日

建设单位	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政府下相街道办事处		监理单位	江苏泰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宿迁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内容	土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排水沟砌筑工程、沉沙井砌筑工程、跳远沙坑砌筑工程、混凝土基础浇筑 9909.32m ³ ；8mm厚硅PU篮球场塑胶面层 1854.24m ² 、13mm厚全塑型自结纹塑胶面层 2992.78m ² 、50mm高人造草坪足球场铺设工程 5203.54m ² 、羽毛球场防滑地垫铺设；围网安装及其他零星辅助工程。		施工地址	宿迁市宿豫区昆仑山路小学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8日	工程造价	319.188618万元
		工程面积	10083.55 m ²		
验收结果	1、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档案及有关资料齐全、有效、检查合格。 3、进场试验报告资料齐全合格，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4、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验收标准。 5、各项系统检测均能满足要求，系统试运行结果符合设计要求。 6、综上所述评定该工程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

E3213010313202305106-1号

宿迁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经磋商小组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E3213010313202305106-1**洋河新区梅香街小学操场改造工程(竞争性磋商)**的成交人，成交金额为：**贰佰壹拾捌万捌仟捌佰元整(¥2188800.00)**。

请贵公司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派代表与**宿迁市洋河新区教育工
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江苏万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
司归档。

采购单位联系人：仓业龙

联系电话：

宿迁市洋河新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江苏万博工程项
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09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3份，成交人、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各1份。

洋河新区梅香街小学操场改造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宿州市洋河新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承包人：宿州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06月16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宿迁市洋河新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宿迁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洋河新区梅香街小学操场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洋河新区梅香街小学操场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宿迁市洋河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洋河新区梅香街小学操场改造工程（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洋河新区梅香街小学操场改造工程（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45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捌万捌仟捌佰元整（¥ 21888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王胜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06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宿州市洋河新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睿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朱蕴玉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2018年11月24日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洋河新区梅香街小学操场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9月1日

建设单位	宿迁市洋河新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监理单位	江苏柏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宿迁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第二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内容	土石方工程；沙坑砌筑；15mm厚混合型塑胶面层铺设（2292m ² ）；人造草坪足球场铺设（8231m ² ），透水弹性减震垫铺设及其他零星辅助工程。	结构类型	400米混合型塑胶运动场、标准五人制人造草坪足球场	
		工程造价	2188800.00元	工程面积
施工地址	洋河新区梅香街小学内	开、竣工日期	2023年07月02日至2023年08月15日	
验收结果	1、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档案及有关资料齐全、有效、检查合格。 3、进场试验报告资料齐全合格，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4、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验收标准。 5、系统试运行结果符合设计要求。 6、综上所述评定该工程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相关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王磊 (签字)	工地代表：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盖章或签字)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

项目编号 : CCGGB2022-074

中 标 通 知 书

宿迁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所递交的南通市北城小学 2022 年度学校暑期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南通市北城小学 2022 年度学校暑期维修改造工程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我方将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在限期内不签订合同协议作放弃中标处理。

特此通知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2 年 7 月 5 日

中标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塑胶跑道、人工草皮改造，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清单中所示的内容	工程规模：约 168 万元
		工期：40 日历天
中标价 1449875.38 元	其中：暂估价____元	中标质量：合格
	发包人供应材料____元	招标控制价：1678173.79 元
	暂列金____元	
中标单位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资质证书号：D332145933
项目负责人：张志兴	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编号：苏 232101004885

项目部其他主要成员

成员姓名	岗位职责	岗位证书
备注：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的内容，可登陆 <http://www.chongchuan.gov.cn/> 查询。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张志兴。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承包人交纳履约保证金，承包人法定代表人与发包人代表当面签字、双方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2130077324623X4

地 址：宿州市湖滨新城开发区晓店镇工业园区

邮政编码：223800

法定代表人：宋蕴玉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_____P支行

账 号：111_____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南通市北城小学 2022 年度学校暑期维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8 月 26 日

建设单位	南通市北城小学			监理单位	南通永恒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宿迁市永峰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通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内容	原塑胶跑道面层、人造草坪拆除，排水沟清理、修补、更换破损盖板，原基础修补、打磨，透气型塑胶跑道面层铺设 5686.04m ² ，50mm 高足球场人造草坪铺设 4693.8m ² 及其他零星辅助工程。			施工地址	南通市北城小学内		
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1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0 日	工程造价	1449875.38 万元	工程面积	10379.84 m ²
验收结果	1、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档案及有关资料齐全、有效、检查合格。 3、进场试验报告资料齐全合格，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4、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验收标准。 5、各项系统检测均能满足要求，系统试运行结果符合设计要求。 6、综上所述评定该工程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